

早教“失焦”乱象频发 如何让孩子不再“被抢跑”？

据新华社

“越早学越好”“3天拿国字号证书”……市场上，各类以“升学捷径”“潜能开发”为噱头的少儿早教宣传令人眼花缭乱。据统计，截至2024年9月，我国登记在册的幼儿教育服务机构已达34万家。规模迅猛扩张后，行业出现“成长阵痛”，一些机构教育目标偏离科学轨道、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各类风险事件频发。中国消费者协会数据显示，2024年早教培训类投诉量超7万件，居服务类投诉前三名。受访专家认为，应构建健康规范的发展生态，让早教回归“育人”本质。



制图：童玮（AI辅助生成）

早教内容失焦失真

早教乱象，首先体现在教育内容异化。本应遵循游戏化、探索性、生活化原则的启蒙过程，在一些机构中被简化为知识灌输和技能训练，部分早教机构甚至成为幼儿园的校外“补习班”，违背了低龄儿童的成长规律。

“超前教育”挤压成长空间。“超前教育”是对科学早教理念最突出的偏离。记者在调研中发现，在北京、广东等地部分早教机构中，针对两岁幼儿开设唐诗背诵、基础编程、算术运算等认知类课程已不鲜见，学员年龄不断下探。

受访者认为，这些机构将知识灌输和技能训练置于核心，少数甚至成为幼儿园的校外“补习班”，违背低龄儿童的身心发展规律。

功利化与低质化并存。一方面，运动、音乐、美术等本应注重体验与创造的艺术启蒙课程，被赋予强烈的功利色彩。一些机构假借知名教育理念之名，行标准化、流程化的“填鸭式”教学之实。

另一方面，课程质量良莠不齐，存在虚假宣传。有家长反映，花费数万元报名的“幼儿国际情商课”，实则是教师照着手机或PPT念读简单文本；一些宣称引进英美原版教材的课程，内容仅为基础问候语和简单儿歌跟唱。

安全、资金与监管存高频风险

记者调查发现，一些早教机构在安全、资金与行业监管等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放大了行业风险，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

安全责任落实难，多头管理致监管模糊。目前，多数早教机构以“教育咨询”“文化传播”等名义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市场监管部门对教育内容与师资资质并无相关法定职权；而掌握专业标准的教育部门，缺乏明确的法律授权与管理权限，无法对其从设置标准、人员资质到教学过程等进行实质性监管。

由于多部门交叉却都不主管，行业在场地安全、设施标准、环境卫生、人员资质等方面缺乏强制性统一标准和常态化检查，存在安全隐患。

记者看到，一些机构租用商业写字楼，或位于居民楼内，主要发挥“托管”功能，专业的保育与教育条件不足，消防、卫生条件堪忧。

资金安全无保障，“预付费”成“跑路”重灾区。国家相关规定明确要求，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但在早教行业，超长期、高额预付费仍是主流商业模式。

由于一些地方对预收资金的监管要求被虚置，家长预付学费未能与机构自有资金有效隔离，一旦机构经营不善或资金链断裂，易发生“关门跑路”事件。

据了解，近年来全国多地均曝出早教机构突然停业、负责人失联的情况，涉案金额从数千元

到数万元不等，家长陷入“课没上、钱难退”的困境。

受访专家表示，部分机构采用加盟模式，各门店为独立法人，即使出事，也多以“破产清算”了事。消费者通过法律途径维权，往往过程漫长、执行困难、实际获赔比例低，客观上纵容了部分投机者“圈钱跑路”的行为。

师资良莠不齐，专业支撑薄弱。教师是保证教育质量的核心，一些早教机构的师资存在诸多短板。

首先，教师专业素养不足。记者调研发现，早教机构教师中持证专业人员比例不高，不乏兼做课程销售的“老师”。甘肃省兰州市一中学教师认为，早教涉及系统的教育内容与方法，多数从业人员缺乏资质，专业素养难保证。

其次，一些机构以外教为噱头，资质审查形同虚设。山西一英语早教领域从业者向记者透露，市场上持有合法工作签证、具备教学资质的外教稀缺，不少是持短期签证、无教学经验的外国人。机构宣传时多模糊处理，家长难以辨识，“很多家长听不出口音，看到是外教就行”。

再者，队伍稳定性差，教学缺少连续性。在一些早教机构，教师频繁更换。湖南长沙一位家长反映，其孩子所在机构一年内授课教师更换了4位，试课与正式上课教师也非同一人。师资队伍不专业与不稳定，制约了教育服务的质量与效果。

逐步引导规范发展

面对早教行业存在的乱象，多位受访专家认为，需加快构建政府、行业、社会、家庭协同治理的格局，引导行业健康、有序、普惠发展。

明确底线，提高早教培训规范性。业内人士认为，当前应加强对早期教育规律的研究，出台《早期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及专门的早教机构管理办法，为科学保教内容划定红线。

此外，应树立科学保教鲜明导向，禁止向学前儿童超前教授学科类知识。可在有条件地区试点公益早教计划，通过提供示范性服务，带动整体行业水平的提升，丰富普惠性早教资源供给。

明确监管责任，为机构运营立规。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讲师赵小婉建议，明确以教育部门为管理责任主体，对早教机构的设立、收费、教育标准、师资等承担监督管理责任，实行审批备案的准入制度。教育、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将机构、从业人员资质及安全审核等信息纳入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实施常态化监管，严格审查“外教”等人员资质。

严肃制度执行，加固消费者权益保障。须严格执行“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的管理规定。同时，借鉴学科类培训资金监管经验，积极探索对早教机构实施预收费专用账户管理和风险保证金制度，确保预收学费与机构自有资金有效隔离，大幅提高企业违规成本，从源头上遏制“卷款跑路”的安全风险。

夯实根基，推动行业健康发展，关键在人。一方面，鼓励高校和职业院校加强托育早教相关专业建设，深化产教融合，培养实用型人才。另一方面，完善早教行业人才职业资格认证和评价体系，并通过税收优惠、财政补贴等方式，切实提高从业人员的薪资待遇和社会地位，建立稳定的、专业的师资队伍，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

激活社会共生，构建多元共治“监督网”。在强化政府监管的同时，积极构建多元共治的监督网络。受访专家建议，可探索建立由儿童教育专家、法律工作者、家长代表等组成的“第三方安全与质量观察员”制度，对机构进行不定期评估。同时，社区应加强对家长及从业人员的科学育儿观与法治宣传教育，共筑儿童健康成长的坚实防线。

早教回归本源，实际上是在维护社会未来的创造力与幸福感。这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政府划好底线、行业提供专业服务、家庭给予温暖环境，三方合力才能真正拨开迷雾，守护好孩子最初也是最重要的成长台阶。